

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并 换发新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。公司于2017年1月14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3）和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。公司于2017年1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新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一、营业执照核准登记事项

目前，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已受理完毕，并取得了变更后的《营业执照》，相关信息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40200696669510D

名称：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住所：大同市魏都大道芙蓉苑外围2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明元

注册资本：贰亿圆整

成立日期：2009年11月12日

营业期限：2013年11月05日至2020年11月12日

经营范围：小额贷款的发放、管理和咨询服务；网络小贷、票据贴现、资产转让代理、自有资金投资、企业财务顾问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本次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

（二）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

大同开发区阳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